

元朗區議會醫療健康及食物安全委員會
2021 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1 年 6 月 10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10 時 15 分至上午 11 時 40 分

地點：元朗橋樂坊2號元朗政府合署13樓元朗區議會會議廳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主席：何惠彬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副主席：黎國泳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委員：區國權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陳詩雅議員	上午 10:20	會議結束
張秀賢議員	上午 10:50	會議結束
侯文健議員	上午 10:55	會議結束
關俊笙議員	會議開始	上午 10:40
石景澄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偉賢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王穎思議員	上午 10:25	會議結束

秘書：任展文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7

列席者
柯麗琴女士 元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三)

議程三(4)

陳康琳醫生 衛生署醫生（應急準備及地區關係）1

缺席者

康展華議員 因事請假
麥業成議員

* * * * *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代表出席 2021 年第三次會議。

2. 委員查詢界定會議議程包含不符合《區議會條例》條文的議題的準則及希望部門提交議程包含不符合《區議會條例》條文的原因。秘書表示相關部門的文件已隨 2021 年 5 月 27 日給委員的電郵一併發出。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柯麗琴女士表示在徵詢相關部門意見後，認為討論項目涉及的議題並非元朗區地區層面的事宜，所以秘書處職員及其他政府部門人員不會出席或參與討論該議題。

議程一：通過 2021 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二：續議事項

(1) 黎國泳議員、陳樹暉議員、梁德明議員要求衛生署檢討「根據香港法例第 599C 章正在接受強制檢疫人士所居住的大廈名單」的公佈方式

（醫委會文件 2020／第 5 號）

(2) 黎國泳議員、區國權議員、陳美蓮議員、陳樹暉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侯文健議員、關俊笙議員、林進議員、梁德明議員、李頌慈議員、麥業成議員、巫啟航議員、吳玉英議員、石景澄議員、杜嘉倫議員、黃偉賢議員、康展華議員、郭文浩議員、伍健偉議員、王穎思議員建議討論確診者延誤送院醫治

（醫委會文件 2020／第 9 號）

(3) 何惠彬議員建議討論建議改善「由病患確診 2019 冠狀病毒至衛生防護中心公佈確診資料期間，各政府部門及公私營機構的協調工作」

（醫委會文件 2020／第 10 號）

4. 主席表示，由於議程二(1)、(2)及(3)屬相關議題，故建議合併討論上述議程，並獲得成員同意。

5. 主席表示，上述議程將於下次會議續議，請秘書處邀請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和衛生署派代表出席下一次會議。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9 月 7 日發電郵邀請食衛局和衛生署出席下次會議。）

- (4) 何惠彬議員、黎國泳議員、區國權議員、陳樹暉議員、陳詩雅議員、張秀賢議員、方浩軒議員、侯文健議員、康展華議員、關俊笙議員、梁德明議員、麥業成議員、伍健偉議員、石景澄議員、杜嘉倫議員、黃偉賢議員建議討論政府於元朗區指定區域實施強制檢測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4 號)

6. 委員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查詢元朗區現時最新的強制檢測安排；
- (2) 建議改善元朗安興街安興遊樂場流動採樣站的排隊安排，以避免大量人群聚集；
- (3) 查詢天盛苑盛譽閣被列為受限區域進行強制檢測的紀錄如何存檔及可向甚麼政府部門或外判檢測公司查閱，建議改善紀錄存檔方法以便追蹤病理關連；
- (4) 查詢現時強制檢測準則，如為何不是所有確診者曾到訪的商場之訪客均需要接受強制檢測；及
- (5) 請房屋署提供相關屋邨已完成外牆排水系統視察的報告。

7. 主席總結，是項議程將會在下次會議續議，請秘書處在會後邀請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和房屋署提交書面回覆及派代表出席下一次會議。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8 月 13 日去信食衛局、衛生署和房屋署反映委員意見，並已將房屋署的回覆於本年 9 月 10 日轉交委員參閱。)

議程三：委員提問

- (1) 康展華議員、杜嘉倫議員建議討論有關天水圍醫院服務詳情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5 號)

- (4) 何惠彬議員建議報告在元朗區提供醫療服務的情況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8 號)

8. 主席表示，由於議程三(1)及(4)屬相關議題，故建議將上述議程合併討論，並獲得成員同意。

9. 主席歡迎衛生署醫生(應急準備及地區關係) 1 陳康琳醫生出席是次會議。

10. 委員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指出母嬰健康院使用人次增加，查詢人次增加是否有持續上升的趨勢；
- (2) 查詢元朗區長者健康中心 2021 年 1 至 3 月各月的使用人次；
- (3) 查詢元朗區長者健康中心未能達至每年為長者提供健康評估的原因及促請衛生署增加服務，達至「一年一檢」；
- (4) 查詢元朗容鳳書母嬰健康院和天水圍母嬰健康院服務人次差距很大的原因，如人手差異或佔地大小差異；
- (5) 查詢屯門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和粉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的服務人次上限；
- (6) 建議在元朗區設立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及開設外展服務；
- (7) 查詢元朗區學童前往屯門學童牙科診所接受治療的數據；
- (8) 建議在元朗區設立學童牙科診所；
- (9) 查詢元朗區美沙酮診所使用量的數據；
- (10) 查詢恢復學童的周年健康檢查服務的情況及建議盡快恢復正常服務；
- (11) 查詢受疫情影響的周年健康檢查服務的學童及學童牙科保健人數；及
- (12) 建議衛生署和醫管局定期匯報元朗區醫療服務情況。

11. 衛生署醫生(應急準備及地區關係)1 陳康琳醫生的回應摘錄如下：

- (1) 表示產後檢查、家庭計劃服務、子宮頸細胞檢查服務、婦女檢查服務均受疫情影響，產前檢查服務則維持不變，隨著疫情發展，自 2020 年 10 月，兒童健康服務已逐步恢復，亦提供有限度的家庭計劃服務和子宮頸細胞檢查服務；
- (2) 表示會向相關部門索取元朗區長者健康中心 2021 年 1 至 3 月每月的使用人次；

- (3) 表示明白長者健康評估服務的需求殷切，衛生署一直監察相關服務，並已增設臨床小隊為更多長者提供服務，另外衛生署亦有留意各區長者健康中心使用率，並會在使用率較低的長者健康中心提供額外長者健康評估服務；
- (4) 表示衛生署會因應疫情發展，適時調整長者健康評估服務；
- (5) 表示元朗容鳳書母嬰健康院和天水圍母嬰健康院提供的服務相近，有關人手或佔地大小等數據需向相關部門了解；
- (6) 表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由多元化團體組成，如醫生及專職醫療人員等，可嘗試向相關部門查詢服務人次上限；
- (7) 表示現時本港有七所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屯門及粉嶺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為元朗區兒童提供相關服務，測驗服務中心會為家長提供短暫過渡式支援服務，如講座、工作坊、訓練課程等幫助家長有效照顧子女，測驗中心亦會為家長提供社區支援資料；
- (8) 備悉委員有關增設服務場所的建議；
- (9) 表示七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將會恢復小一及中一學童的周年健康檢查服務，元朗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暫未有包括在該七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內，屯門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提供有限度配額的健康評估服務給元朗區有需要學童使用；及
- (10) 備悉委員邀請衛生署定期匯報元朗區醫療服務之建議。

12. 主席感謝衛生署醫生（應急準備及地區關係）1 陳康琳醫生出席。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9 月 7 日將衛生署提供的補充資料轉交委員參閱。）

(2) 黎國泳議員、區國權議員建議檢討對輪候眼科手術病人的支援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6 號）

13. 委員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表示不少病人因視力問題未能從書面預約通知得知眼科手術日期；

- (2) 建議改善電話聯絡病人的安排，確保病人得知眼科手術日期；
- (3) 建議將「耀眼行動」擴展至可以由病人自行申請及公私營合作以縮短輪候時間；及
- (4) 表示有病人案例公立醫院未能處理緊急案例，最終需前往私立醫療機構接受治療。

14. 主席總結，是項議程將會在下次會議續議，請秘書處在會後邀請醫院管理局提交書面回覆及派代表出席下一次會議。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8 月 13 日去信醫院管理局反映委員意見，並已將醫院管理局的回覆於本年 9 月 20 日轉交委員參閱。)

(3) 黎國泳議員、區國權議員要求醫管局增加元朗區中醫服務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7 號)

15. 委員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表示天水圍未有固定場所提供公營中醫服務；
- (2) 建議房屋署考慮允許非政府機構如博愛醫院或仁愛堂等的中醫流動醫療車進入屏欣苑提供中醫服務；及
- (3) 建議參觀天水圍醫院及了解其關於智慧醫院的發展。

16. 主席總結，是項議程將會在下次會議續議，請秘書處在會後邀請房屋署及醫院管理局提交書面回覆及派代表出席下一次會議。主席會聯絡醫院管理局提出參觀請求。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8 月 13 日去信醫院管理局和房屋署反映委員意見，並已將醫院管理局和房屋署的回覆於本年 9 月 20 日轉交委員參閱。)

(4) 黎國泳議員、區國權議員建議檢討深喉唾液樣本瓶派發安排
(醫委會文件 2021/第 9 號)

17. 委員發表的意見摘錄如下：

- (1) 建議在港鐵朗屏站、天水圍站、錦上路站及大欖隧道巴士轉車站增設 2019 冠狀病毒病樣本收集包 (樣本收集包) 自動派發機；

- (2) 建議增設樣本收集包的供應及增加補充次數；
- (3) 建議為需要進行強制檢測的工作場所及學校提供樣本收集包；
- (4) 查詢大便樣本收集包的派發地點；
- (5) 建議縮短大便樣本的化驗時間；及
- (6) 查詢香港警務處（警務處）和衛生署舉報有人轉售樣本收集包圖利的途徑及相關行為觸犯甚麼法例。

18. 民政處柯麗琴女士回應摘錄如下：

- (1) 表示會向相關部門反映議員提出於各地點增設樣本收集包自動派發機的建議；
- (2) 表示相關部門會安排為有需要的學校進行強制檢測；
- (3) 表示需要進行強制檢測的人士可以到社區檢測中心或流動採樣站接受免費的強制檢測；及
- (4) 表示在強制檢測公告的樓宇或受限區域中，元朗民政事務處會提供大便樣本收集包供 6 歲以下小童使用。

19. 主席總結，是項議程將會在下次會議續議，請秘書處在會後邀請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和警務處提交進一步書面回覆及派代表出席下一次會議。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本年 8 月 13 日去信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和警務處反映委員意見，並已將食衛局統籌的綜合回覆和警務處的回覆於本年 9 月 10 日轉交委員參閱。）

20. 餘無別事，會議於上午 11 時 40 分結束。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2021 年 9 月